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竭力確保其提供之資料準確可靠，惟不保證該等資料絕對正確，亦不對由於任何資料不確或遺漏所引之損失或損害負上責任(不論是民事侵權行為責任或合約責任或其他)。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endeavours to ensure the accuracy and reliability of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but does not guarantee its accuracy and accepts no liability (whether in tort or contract or otherwise) for any loss or damage arising from any inaccuracies or omissions.

只供參考用

事項：就昇能集團有限公司(證券代號 2459) 2 供 1 供股，將於除權日(2025 年 7 月 16 日)調整其在領航星交易平台 - 證券市場("OTP-C")的前收市價

查詢電話：張志良先生(電話：2840 3450)或 瞿慧萍小姐(電話：2840 3076)

根據昇能集團有限公司(「昇能集團」)所發布的供股時間表，昇能集團股份(證券代號 2459)將於 2025 年 7 月 16 日(即除權日)註明「除權」。股東、投資者和市場參與者敬請於買賣昇能集團股份前，閱讀昇能集團的公告及章程文件全文(包括供股的條款及條件)。如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按照OTP-C就除權事項的既定做法，在2025年7月16日(即除權日)，於OTP-C內昇能集團股份頁的前收市價欄目("PRV CLOSE")，將顯示經調整的前收市價以作參考。未經調整的前收市價則會顯示在新聞欄內。經調整的前收市價將以昇能集團於2025年7月15日(即連權基準買賣股份最後日期)的收市價和根據下列適用於一般供股的調整公式計算。

調整公式:

經調整的前收市價

$$= [(連權基準買賣股份最後日期的收市價 \times Y) + (S \times X)] \div (X + Y)$$

註:

S = 每股供股股份認購價(即 0.08 港元)

X = 股東於登記日每持有 Y 股現有股份將有權認購供股股份的數目(即 1 股供股股份)

Y = 股東須於登記日持有現有股份的數目(即 2 股股份)，以認購 X 股供股股份

註: 若供股股份的認購價高於股份於連權基準買賣股份最後日期的收市價，除權日當天將不會調整股價，前收市價將維持不變。

.../2

如下範例所示，交易所將按照上列適用於一般供股的公式，以昇能集團於 2025 年 7 月 15 日的收市價，計算經調整的前收市價，並顯示於 2025 年 7 月 16 日昇能集團在 OTP-C 股份頁上。

<u>除權前</u> <u>未經調整的收市價</u> <u>(2025 年 7 月 15 日)</u>	<u>除權後</u> <u>經調整的前收市價</u> <u>(2025 年 7 月 16 日)</u>
(HK\$)	(HK\$)
0.1340	0.116
0.1355	0.117
0.1370	0.118
0.1385	0.119
0.1400	0.120
0.1415	0.121
0.1430	0.122
0.1445	0.123
0.1460	0.124
0.1475	0.125
0.1490	0.126
0.1505	0.127
0.1520	0.128
0.1535	0.129
0.1550	0.130
0.1565	0.131
0.1580	0.132
0.1595	0.133
0.1610	0.134
0.1625	0.135
0.1640	0.136
0.1655	0.137
0.1670	0.138
0.1685	0.139
0.1700	0.140
0.1715	0.141
0.1730	0.142
0.1745	0.143
0.1760	0.144
0.1775	0.145

營運科
交易後業務
副總裁
吳沛澤 謹啟